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概述

一、部门职责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的主要职责是：依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和依法执行案件；

2、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3、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统一管理、协调本院执行工作；

4、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负责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法官助理、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6、负责人民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7、负责和管理人民法院和审判法庭的建设；

8、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9、对基层调解委员会工作进行指导；

10、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根据上述职责，贞丰县人民法院设9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综合办公室。

部门人员构成为：我院人员总编制74名，其中政法编制67名、行政工勤编制6名、事业编制1名。2024年年末实有人员107人，其中:在职69人，退休38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92.3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3.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2.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62.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62.83	总计	62	2,662.8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2.83	2,66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2.38	2,19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法院	2,192.38	2,19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61.33	1,16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8.76	54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案件审判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法院支出	432.29	43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55	31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83	3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7	10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4	5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1	6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1	6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7	3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9	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2.83	1,630.99	1,031.8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2.38	1,161.33	1,031.05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192.38	1,161.33	1,031.05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1.33	1,161.33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8.76	0.00	548.76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32.29	0.00	432.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55	314.77	0.7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83	307.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7	10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4	51.84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2.67	0.78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2.67	0.78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1	61.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1	61.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7	3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9	10.0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8	93.6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92.39	2,192.3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5.55	315.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1	61.2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3.68	93.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2.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62.83	2,662.8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62.83	总计	64	2,662.83	2,662.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事业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经营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其他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0.00	总计	62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662.83**	**1,630.99**	**1,031.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2.38	1,161.33	1,031.05
20405		法院	2,192.38	1,161.33	1,031.05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1.33	1,161.3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8.76	0.00	548.76
2040504		案件审判	50.00	0.00	5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32.29	0.00	432.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55	314.77	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83	307.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32	152.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7	103.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84	51.84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27	4.2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2.67	0.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2.67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1	61.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1	61.2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7	32.9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5	18.1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9	10.0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8	93.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8	93.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8	93.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3.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9.73	30201	办公费	38.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53	30202	印刷费	1.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3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5	伙食补助费	2.21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1.83	30205	水费	1.79	310	资本性支出	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94	30206	电费	22.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97	30207	邮电费	3.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2.29	30211	差旅费	11.4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3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8.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6.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3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2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00.76	公用经费合计					23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00	0.00	86.00	0.00	86.00	2.00	86.46	0.00	85.84	0.00	85.84	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662.83万元。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543.3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19.50万元，增长4.70%，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同比上升提高了办案成本，如文书打印、卷宗归档、交通费用、会议培训等开支；同时，我院为提高审判质量及审判效率，对法庭、信息化系统进行建设和升级，建设及运行成本高，导致我院收支较上年增长4.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收入决算合计2,662.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62.8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支出决算合计2,662.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0.99万元，占61.25%；项目支出1,031.83万元，占38.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2,662.83万元。2023年度收、支决算总计2,543.3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19.50万元，增长4.70%，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根据法院年度工作任务，如案件量增长、专项司法改革、智慧法院建设等，提高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额度；案

件量同比上升导致办案成本提高；同时，我院为提高审判质量及审判效率，对法庭、信息化系统进行建设和升级，建设及运行成本高。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0.0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0.0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62.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9.50万元，增长4.70%，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同比上升推高了办案成本提高，为满足司法工作需求，新增或扩大了项目投入，法庭基础设施修缮、信息化建设、执行装备更新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2.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类）2,192.39万元，占82.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15.55万元，占11.85%；卫生健康支出

（类）61.21万元，占2.30%；住房保障支出（类）93.68万元，占3.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25.54万元，支出决算为2,66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2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80.53万元，年底决算支出为219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因为案件数量增加，由于公众的法制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的人选择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争议，从而我院案件数量随之增加，办案支出较上年呈增长趋势，办案人员成本上升，由于案件数量的增加和司法工作的复杂性导致人工成本增加。同时，我院为提高审判质量及审判效率，对法庭、信息化系统进行建设和升级，建设及运行成本高，；另一方面是因为本年度单位的政法资金无法预算，所以本年度使用政法资金支付的日常运维开支等并未纳入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594.47万元，年底决算支出为31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0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做预算时按照本年度应退休人员人数做的预算，实际该年份仅有1名干警退休。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1.61万元，年底决

算为6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6%。主要原因是：新录用公务员2人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数高于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8.93万元，年底决算为93.68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4.69%。年初预算参照上年度数据，本年度公积金整体下降，因此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1,630.9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00.76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伙食补助费

（二）公用经费:230.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8.00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6.45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8.24%。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4.22万元,下降14.12%。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持平2024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0个，出国团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86.00万元，支出决算85.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1%；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4.81万元,下降14.71%。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根据办案需求灵活安排车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2024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5.84万元，主要用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0.62万元，完成预算的31.0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60万元，增长%。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非必要接待，减少不必要的物资采购等方式，降低单次接待成本。

国内接待费支出0.62万元，主要是。2024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108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本单位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0.24万元。与2023年相比减少17.02万元，下降6.89%。主要原因是：对办公设备、车辆等资产加强维护复用，减少了新购支出；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削减不必要的办公用品采购、规范差旅费标准等，直接减少经费消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共有车辆2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贞丰县人民法院本级组织对2024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本院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2023年办案经费、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三类人员绩效考、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全州政法纪检系统大案要案统筹经费、国家司法救助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实施单位	兴义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黔西南州中级人民法院		分值	得分
项目属性	固化项目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总分）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	
	其中：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州）财政	521.03	521.03			—	
	县（市、区）财					—	
	其他资金					—	
项目支出内容及明细预算	二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	
	全州政法纪检系统大案要案统筹经费		120		120	—	
	三类人员绩效		125.42		125.42	—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190.3		190.3	—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5.11		5.11	—	
	州级日常办案业务经费		50		50		
	国家司法救助金		30.2		30.2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目标1：加大案件审判质效，更好发挥司法能动性。		目标1完成情况：单位各类案件审判质效得以保障。			—	
	目标2：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2完成情况：单位各项工作均正常开展。			—	
	目标3：保证保障三类人员绩效考核奖金本年度及时发放40%部分，60%部分待下年考核后发放		目标3完成情况：按时按额发放三类人员绩效。			—	
	目标4：保障25人及省招聘用制书记员3名工资发放、保障缴费及办公、办案经费		目标4完成情况：25人及省招聘用制书记员3名工资、保险按时发放缴纳。			—	
	目标5：严厉打击各种犯罪、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5完成情况：有效维护社会治安，保障人民群众生活环境。			—	
	目标6：保障6名法警在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目标6完成情况：6名法警加班补贴按时发放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	—	98
管理工作	项目决策	资金分配	分配方法	按相关管理办法分配	按相关办法分配		4	4
			分配结果	分配支出符合相关管理	分配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6	5
	项目管理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	全部到位	三类人员绩效到位125.42万元；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到位190.3万元；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到位使用5.11万元；全州政法纪检系统大案要案统筹经费到位120万元；司法救助金到位30.2万元；日常办案经费到位50万元；到位率100%。		5	5
		资金安全	资金安全	安全	安全		10	10
		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	已实施	已实施		5	5

2023年办案经费、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三类人员绩效考、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全州政法纪检系统大案要案统筹经费、国家司法救助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管理	建立制度建设，填报质量、报送时效	建立制度建设，填报质量、报送时效	建立制度建设，填报质量、报送时效		10	9
项目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县市政法部门数量	1	1		10	10
			办理案件数	≥4500件	5875件		10	10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92.33%		5	5
		时效指标	下达指标时间	收到通知30日内	收到文件均按时下达		5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能力水平	稳步提升	已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严厉打击各种犯罪，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维护公平正义	逐步提高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办理一批环保案件，为保护环境生态秀美作贡献。	达到目标要求	已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已完成		5	5

项目招投标及合同管理情况	无
项目调整内容及报批程序和手续	无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
具体工作措施（与预期偏离措施及整改措施等）	无
本阶段跟踪完成较好的目标和指标	无
可能存在问题的目标和指标	无
建议 1. 预算执行方面	提高资金到位效率，能够更好的提高执行效率
建议 2. 完善制度保障方面	无
建议 3.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面	无
建议 4. 对调整预算资金安排的建议	提高资金到位效率，能够更好的提高执行效率
建议 5. 对绩效目标调整的建议	无
建议 6. 其他	无

填报人（联系方式）：　敖正艳　　项目绩效管理负责人（签字）：

评价结果（综合得分）等次：90分以上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评分表指标及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更改指标项目及评分标准，由被评价单位或绩效评价工作组研究确定，可参考附件4-1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置分值权重。